

國立嘉義大學藝術管理微學程學生抵免科目學分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別		入學年月	年	月	學號：
院部系組 年級別	院 部 系 組	年級		出生 年月日	民國	年	月
電話		原就讀學校		畢業 肄業 結			
手機		及系所科別					

二、抵免資格：

大學部
 二技部
 研究生
 其他（已修得他校課程成績及格者）

三、抵免科目學分：(附本校或原就讀學校成績單或學分證明)

序 號	已修讀及格科目			擬抵免科目				藝術管理微學程委員會審核意見					
	科目名稱 (須填全名)	學 期 別	學 分 數	科目名稱 (須填全名) 永久課號	選別(必 選修或通 識)	學 期 別	學 分 數	同 意 完 全 抵 免	不 能 抵 免	同意部分抵免			簽 章
										須補修科目 永久課號	學 期	學 分	
1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

以上合計抵免 _____ 學分

藝術 召集 管人 理 微 學 程	人文藝術學院院長	藝 承 辦 管 理 微 學 程	第一階段(所屬系所)
			第二階段(所屬院辦)
	管理學院院長		第三階段(人文藝術學院辦公室)

				簽 名 申 請 及 簽 章

保存年限：5年
表單編號：022-3-01-1401